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报告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工作指引》的文件要求，积极履行职责，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各项工作，提升自然资源系统依法行政能力。现将我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保障，确保依法行政快推进

（一）健全组织，加强领导，明确职责分工。我局成立了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自然资源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副局长任副组长，局机关各股室和下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形成了领导齐抓共管、领导小组牵头组织、各部门分工负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通过制度建设推进规范化管理，有效确保普法台账建立报送、活动组织实施、普法效果监督等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统筹规划，完善制度。制定《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与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方案》，明确指导思想、目标任务、组织体系、工作内容。在出台配套机制文

件的同时，结合我局工作重点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细化普法工作要点，明确普法工作责任，做到年初有计划、年中有督促、年底有总结。

（三）夯实基础，保障到位。为确保我局普法及依法行政工作顺利开展，我局宣教法规股负责统筹依法行政工作。每年将依法行政和法治宣传教育经费纳入财务预算，确保依法行政和“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的正常开展，保证依法行政和普法宣传资料征订、网站正常运营、宣传用车、普法培训班等工作需要。

（四）全面部署推进。召开全局干部职工动员大会，明确工作要点，明晰工作目标。

（五）加强考核监督。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工作目标责任考核。

二、健全决策机制，确保行政效能有提升

（一）完善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和议事制度。为进一步提高重大事项决策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我局明确重大事项范围和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建立重大决策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

（二）建立健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一是为规范自然资源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工作，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二是对市司法局转交的市、县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提出审查意见和建议。三是对土地征收，土地规划修改方案、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处理意见等自然资源重大事项进行听证及合

法性审查，在认真分析研究基础上，对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及时作出审查意见。

（三）建设法律顾问或法律咨询制度。我局聘请了法律顾问，认真落实行政诉讼案件行政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每年至少派局长或分管法规副局长出庭应诉5次以上。

（四）建立完善中心组学法和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每月至少召开一次法治专题会议。

（五）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积极完成各项任务，增强担当能力。

一是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按照省市人民政府取消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相关要求，依法向镇街委托（交办）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检查等审批事项，巩固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镇街行政管理体制，做好一窗受理，并行审批工作。

二是优化提升政务服务环境。深化自然资源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建设用地规划、基础测绘业务等各项工作的服务水平。

三是编制办事指南。重新梳理业务股室的办事事项，进一步简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结时间。

三、贯彻依法行政，加强队伍建设，确保执法行为规范化，重在建设法治政府

（一）开展业务培训，提升队伍素质和水平。指导乡镇

做好涉自然资源领域工作，抓好学习、培训工作。先后组织全局干部学习了《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宪法、党章、党内法规等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先后系统组织开展专题学习 30 次，领导带头上专题法治课 22 次。全员培训，常态学法，通过发放学习资料、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等形式进行学习教育。每月举办 1 期“自然资源业务培训”，每年组织在职领导干部及公职人员参加学法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为 100%，优秀率超过 90%。通过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我局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水平。

（二）完善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为了加强对重大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做到公正文明执法，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我局制定了相应的依法行政程序，规范执法人员执法行为。

（三）创新学法方式，提高学法自觉性。一是建设普法学习阵地。充分利用党员活动室，设立普法书架，分类摆放自然资源相关法律书本，供干部职工随时阅读和学习。二是建成依法行政廉政文化长廊。在局办公大楼各楼层设立普法宣传栏内容涵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普法心得体会、普法小常识、自然资源法律知识等部分。时时刻刻提醒全体干部职工增强党性修养和人格修养，以身作则，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为建设法制国土营造了良好的廉政氛围。

三是利用新媒体载体，推进法治文化建设。在门户网站、QQ群、微信群转发自然资源知识常识、政策解读等方式，充分发挥新媒体带动作用，宣传自然资源政策法规，同时要求干部职工定期分享学习心得，切实提高干部职工学法的自觉性，进一步推进法治文化建设。

四、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一）严格会审制度，确保决策依法科学。严格执行行政事项会审制度、对土地征用、用地审批、建设工程项目规划等事项，通过集体决策，进一步规范自然资源管理行为。

（二）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请示报告制度，修编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矿产资源规划等重大事项向社会公布；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重大决策事项，依规定组织专家论证。

（三）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强化法律顾问工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均经法律顾问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

五、开展普法宣传，确保群众学法有实效

我局在“七五”普法工作中一直注重法律法规宣传工作，特别是今年疫情期间，对疫情防控我局高度重视，迅速统一到“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思想上来，时刻关注疫情动态，做到疫情未受控制，防疫工作不停止。将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纳入疫情防控工作重点。立足实际，以广泛宣传、科普教育方式进行大力宣传普法宣传教育。

（一）疫情防控普法宣传迅速有效。利用宣传展板、LED 大屏幕、微信公众号等大力宣传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和涉疫情的法律知识、案例，结合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共发布防控措施、案件办理等信息 487 条。充分利用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主动为企业提供“到户”法律服务，助力复工复产。

（二）民法典普法宣传深入人心。先后组织 2 场民法典专题法律讲座，除了本单位职工，还邀请各镇、街道办干部及群众代表等 50 多人次参加学习。在南湖广场设置宣传专栏，邀请局律师顾问开展民法典培训，向群众广泛宣传民法。

（三）扫黑除恶、禁毒普法工作卓有成效。先后在南湖广场设置扫黑除恶及禁毒宣传专栏，参加市举办的扫黑除恶及禁毒成果展览，全面展示我局扫黑除恶及禁毒工作成效。

（四）自然资源主题日宣传成果显著。我局在“七五”普法不断推进过程中，结合每年 6 月 25 日全国土地日，为宣传我国自然资源国情国策、切实提高全民共同关注土地资源、严格保护耕地、节约集约用地、建设生态文明的意识。利用“4.22 世界地球日”、“6.25 全国土地日”、“8.29 测绘法宣传日”、“扫黑除恶宣传”等活动，在南湖广场集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七五”普法五年来，我局在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周中，设置及制作宣传栏 125 块、悬挂横额 260 幅、张贴标语 835 张、出动宣传车 200 车次、发放宣传册 12500 多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 1200 多人次，总共投入宣传资金 165000 多元。

六、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确保依法行政有效果

（一）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贯彻落实《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推进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并结合实际指导镇（街）做好涉自然资源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二）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落实广东省行政检查办法，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推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三）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根据工作要求和部署，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分工。配合省市加快建设全省统一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 and 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提高执法效能。

（四）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贯彻《广东省各级人民政府受理行政执法投诉办法》，强化对行政执法的社会监督，落实办案质量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

（五）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和培训。贯彻《广东省〈行政执法证〉管理办法》，落实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纲要，完善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网上学习考试制度。

七、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依法调处土地、林地权属纠纷，做好信访维稳等工作。全年调处各类土地林地权属纠纷 20 宗；全年我局共受理各类信访案件 570 件，办结率达到 86%。其中省厅、湛江市自然资源局转办 75 件；12345 市长热线共 241 件；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历史积案包案化解 51 件；市委市政府领导接

访签批 72 件；市委巡视组交办重复访 120 件；群众来访（自然资源局信访室）局领导签批的 11 件。做到件件有答复，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二）做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今年以来，参与行政复议案件 12 宗、行政诉讼案件一审 80 宗，二审案件 60 宗，涉及土地登记、林权登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等纠纷，征地协议纠纷、行政拆除纠纷、行政赔偿、行政处罚、土地权属争议、信息公开、行政答复等方面内容，我局宣教法规股认真应诉，能做到按时举证及答辩，案件胜诉率达 90%。涉及基础设施、项目招商土地出让、工业园区建设及征收拆迁等遗留问题重大行政诉讼案件影响我市项目用地的推进及社会秩序稳定，我局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汇报，聘请律师出庭应诉，能有效地保证在重大行政案件诉讼中不失职。

八、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法律法规宣传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人员业务素质要进一步提高；局专业法律人员不足，与工作任务不相适应。为此，下一步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法治政府建设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履行好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机制，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向前发展。

（二）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加大对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

（三）加强学习培训。开展专题培训学习，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同时，加强对法学专业人才的引进，为推进局法治工作打好基础。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落实好“四个全面”普法责任制，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以实实在在的自然资源工作新业绩，将法治政府工作推上新台阶。

